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6-054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1月20日~2026年11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11.7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0%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005.0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2.03元/股~24.9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人民币27元/股(含),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和2025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和《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2026年6月,公司未回购股份。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11.75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92元/股、最低价为22.03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5.02万元(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公告编号:2026-053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826,104,000.00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或回售,其中累计转股金额为826,102,000.00元,累计回售金额为2,000.0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4,399,175股,占“艾迪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2846%。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人民币826,032,000.00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44,396,07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2842%。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73,896,0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7.3896%。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496号文核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23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5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艾迪转债”,债券代码“113644”。

公司发行的“艾迪转债”自2022年11月18日至2028年4月14日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3.96元/股。

2022年6月8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84元/股。

2022年6月28日公司回购注销1,392,244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6.16元/股。因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23.84元/股,故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调整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

2023年6月5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74元/股。

2023年6月27日公司回购注销183.2796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25.94元/股。因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不变,仍为23.74元/股,故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调整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

2024年6月18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62元/股。

2024年12月12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54元/股。

2025年1月3日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7,247,217股股票,“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63元/股。

2025年6月6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3.58元/股。

2025年11月24日因“艾迪转债”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8.75元/股。

2025年12月8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8.65元/股。

2026年2月26日公司公告将“艾迪转债”的转股来源由“新增股份”变更为“优先使用回购股份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回购股份作为转股来源生效日期:2026年2月26日。

2026年6月15日因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8.55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艾迪转债”转股期间为2022年11月18日至2028年4月14日。

自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人民币826,032,000.00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44,396,075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2842%。

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共有826,104,000.00元“艾迪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或回售,其中累计转股金额为826,102,000.00元,累计回售金额为2,000.0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4,399,175股,占“艾迪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2846%。

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73,896,0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7.3896%。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年6月3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1,088,810	40,279,110	871,367,920
总股本	831,088,810	40,279,110	871,367,920

注:自2026年2月26日起,公司将回购股份作为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来源之一,并优先使用回购库存股转股,不足部分使用新增股份。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可转债转股44,396,075股,其中4,116,965股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剩余40,279,110为新增股份。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6392630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转债代码:113644　转债简称:艾迪转债
公告编号:2026-052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艾迪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7月8日
● 赎回价格:100.4658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7月9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7月3日

截至2026年7月1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艾迪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2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艾迪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7月8日

截至2026年7月1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8日(“艾迪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5个交易日,2026年7月8日为“艾迪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艾迪转债”将自2026年7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艾迪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8.55元/股(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6年6月15日起“艾迪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18.65元/股调整为人民币18.55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后(即100.4658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提醒“艾迪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7日起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艾迪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8.65元/股的130%,即不低于24.25元/股。根据《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艾迪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艾迪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艾迪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艾迪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艾迪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艾迪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7日起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艾迪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8.65元/股的130%,即不低于24.25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艾迪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7月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艾迪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4658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6年4月15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年7月9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85天。

当期应计利息为:IA=B×i×t/365=100×2.00%×85/365=0.4658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4658=100.4658元/张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艾迪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艾迪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艾迪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7月9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艾迪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截至2026年7月1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艾迪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2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艾迪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6年7月8日(“艾迪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5个交易日,2026年7月8日为“艾迪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摘牌

自2026年7月9日起,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债“艾迪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4658元(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3726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4658元(税前)。

3.根据《关于延续实施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5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艾迪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本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持有人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4658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6年7月1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7月3日(“艾迪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2个交易日,2026年7月3日为“艾迪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6年7月8日(“艾迪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5个交易日,2026年7月8日为“艾迪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艾迪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艾迪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艾迪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4658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艾迪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艾迪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6年7月1日收盘价为126.530元/张)与赎回价格(100.4658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艾迪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5-6392630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26-060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28.32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25年6月3日-2026年4月16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4月16日期间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738,198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6,043,20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6.18%。

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600.66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26年5月28日-2027年4月16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5月28日至2026年6月30日期间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4,367,444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4,367,444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72.71%。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

1、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及《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君泽君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正咨询”)就《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公司已在公司网站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2023年4月2日至2023年4月11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书面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此外,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3年4月12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公告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本激励计划获得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二)2023年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2023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3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同意以2023年4月17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50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2,247万份。君泽君律师就本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荣正咨询就本激励计划调整及授予相关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三)2023年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情况

1、2023年8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5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注销2023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300,000份。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含预留)由27.65元/股调整为27.589元/股。

2、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及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13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注销2023年激励计划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300,000份。

5、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中7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2人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待改进”或“不合格”,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激励对象不得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121,800份。

6、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中7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84,000份。

7、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第一个行权期已经届满,尚有993,810份股票期权未行权,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8、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27.389元/股调整为27.269元/股。

9、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5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中7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本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168,000份。

10、202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原激励对象中2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1人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结果为“待改进”,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激励对象不得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26,400份。

11、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第二个行权期已经届满,尚有240,000份股票期权未行权,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2、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27.269元/股调整为27.139元/股。

(四)2023年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情况

1、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40%,33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一期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866万份,第一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截止日期为2025年4月16日。

2、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30%,314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二期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628.32万份,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截止日期为2026年4月16日。

3、202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该议案,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30%,298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三期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600.66万份,第三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行权截止日期为2027年4月16日。

(五)2023年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1、2023年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单位:万份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	2026年第二季度股票期权行权数量	累计股票期权行权数量	累计股票期权行权数量占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比例
郑大鹏	副董事长、总经理	9.00	0	0	0%
肖安波	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9.00	9.00	9.00	100%
梁龙伟	副总经理	9.00	9.00	9.00	100%
陈文锋	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9.00	9.00	9.00	100%
周党生	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7.50	0	0	0%
王琰	副总经理	7.50	0	0	0%
曹阳	董事会秘书	1.20	1.20	1.20	100%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307人)		576.12	45.6198	576.12	100%
合计(314人)		628.32	73.8198	604.32	96.18%

2、2023年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单位:万份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	2026年第二季度股票期权行权数量	累计股票期权行权数量	累计股票期权行权数量占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比例
郑大鹏	副董事长、总经理	9.00	0	0	0%
肖安波	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9.00	0	0	0%
梁龙伟	副总经理	9.00	0	0	0%
陈文锋	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	9.00	0	0	0%
周党生	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7.50	0	0	0%
王琰	副总经理	7.50	0	0	0%
曹阳	董事会秘书	1.20	0	0	0%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291人)		548.46	436.7444	436.7444	79.63%
合计(298人)		600.66	436.7444	436.7444	72.71%

3、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票。

4、行权人数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314人,2026年第二季度共有50人参与行权,截至2026年4月16日,共有311人参与行权。

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98人,2026年第二季度共有273人参与行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共有273人参与行权。

5、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2026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价格为27.269元/股,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2026年第二季度自主行权价格为27.139元/股。

二、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5,105,642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本次行权股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肖安波先生、梁龙伟先生、陈文锋先生、曹阳女士参与行权,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参与行权新增的282,000股股份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2026年第二季度变动数		变动后
		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注)	股票期权自主行权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1,910,000	0	1,910,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8,800,992	-1,673,400	5,105,642	462,233,234
总计	458,800,992	236,600	5,105,642	464,143,234

注: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6年6月23日,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本次股份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行权前后公司控股股东被动触发权益变动1%的情况

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6月23日登记完成,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和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平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启科技”)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由18.03%被动稀释至17.85%,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平启科技	82,857,700	18.03%	82,857,700	17.85%

三、股份登记情况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通过自主行权方式,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二季度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5,105,642股,获得募集资金138,657,983.98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共10,410,644股,累计获得募集资金283,320,083.52元。

上述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现金流。

四、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缴款资金为人民币138,657,983.98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105,642.00元,人民币133,552,341.98元作为资本公积处理。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26-085
债券代码:110098　债券简称:南药转债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南药转债自2025年7月1日起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转股金额为139,000元(人民币,下同),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7,126股,占南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07%。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南药转债金额为1,081,352,000元,占南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71%。

● 本季度转股情况: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南药转债转股金额为5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740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36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10,814,910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发行总额为108,149.10万元。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2024年12月25日至2030年12月24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11号)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于2025年1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为“南药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9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南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5.2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利润分配,南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29元/股调整为5.1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30日起生效。南药转债自2025年7月1日起开始转股。因公司实施2025年度利润分配,南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12元/股调整为4.9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30日起生效。南药转债现转股价格为4.95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南药转债转股金额为5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740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南药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139,000元,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27,126股,占南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07%。

截至2026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南药转债金额为1,081,352,000元,占南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71%。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6年3月31日)	本季度可转债转股	股权激励回购股份注销	变动后(2026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089,976	0	-739,656	18,350,32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9,802,972	+10,740	0	1,289,813,712
总股本	1,308,892,948	+10,740	-739,656	1,308,164,032

注: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注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72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39,656股,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739,656股。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战略与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5-84552680、025-84552653

联系邮箱:600713@njyy.com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26-083
债券代码:110098　债券简称:南药转债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
● 是否有董事投反对或弃权票:否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29-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董事周建军先生、张靓先生、徐健男女士、左翔元先生、陈光焰先生、徐艳女士,独立董事王春晖先生、陆银娣女士、吕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为ls2026-084之《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日

证券代码:600713　证券简称:南京医药　编号:ls2026-084
债券代码:110098　债券简称:南药转债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